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函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108 包協字第 052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原來函

台內團字第 1030112294 號
地址：97052 花蓮市林森路 315 巷 56 號
聯絡人：王維俊
電子信箱：rocbwda@gmail.com
電話：03-8352550
傳真：03-8310070

主旨：轉發衛生福利部 108 年 04 月 10 日以衛授食字 1081300259 號函，特殊營養食品查驗登記相關規定，業經衛福部於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0 日以衛授食字第 1081300254 號令公廢止，詳如原來文，轉發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味王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維京群島商太古可口可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盛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高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華生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九股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名泉食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言晟股份有限公司、加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先怡企業有限公司、百佳泉股份有限公司、廣福食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花蓮真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昇利企業有限公司、協成蒸餾水供應社、埔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心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埔里龍山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鑫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法蘭國際有限公司、賀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恆基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冠閣有限公司、天利蒸餾水廠有限公司、梁鳴工業有限公司、光隆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佳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嗣久貳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傑崧機械股份有限公司、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龍翔興業有限公司、金弘吉機械工業有限公司、鑫榮國際科技有限公司、金展精密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伸源模具科技有限公司、統冠塑膠股份有限公司、全揚塑膠股份有限公司、展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迪塑膠有限公司、上佳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理事長 陳雪梅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傳 真：(02)26531062
聯絡人及電話：李君昱(02)27877331
電子郵件信箱：fsjunyu@fda.gov.tw

97052
花蓮市林森路315巷56號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3002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特殊營養食品查驗登記相關規定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8年4月10日以衛授食字第1081300254號令廢止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（並轉知所屬）。

說明：旨揭廢止令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(不含附件)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

部長陳時中